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
杨庙水上加油点及其配套停靠码头建设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ZJXH(HY)-200098

(最终稿)

建设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石油支公司

编制单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声 明

- 1、本批造正次共三十三页，一式五份，发出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印或涂改均无效。
- 2、本报告无本公司，建设单位公章，骑缝章无效。
- 3、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4、留存监测报告保存期六年。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王煜程

报告编写人: 王煜程

建设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石油支公司

电话: 15705830624

传真: /

邮编: 314100

地址: 嘉善县魏塘街道环北南路1111号105室

编制单位: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 0573-83699998

传真: 0573-83595002

邮编: 314000

地址: 嘉善县魏塘街道创业路11幢二楼, 二楼

目录

一、验收项目概况	1
二、验收监测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三、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图	4
3.2 建设内容	7
3.3 主要设备	8
3.4 主要原辅料及燃料	8
3.5 水源及水平衡	9
3.6 生产工艺	9
3.7 项目变动情况	11
四、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12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2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4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7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六、验收执行标准	20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20
6.2 总量控制	21
七、验收监测内容	23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3
7.2 环境质量监测	23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4
8.1 监测分析方法	24
8.2 现场监测仪器情况	24
8.3 人员资质	24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4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5
九、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26
9.1 生产工况	26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6
十、环境管理检查	30
10.1 环保审批手续情况	30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30
10.3 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30
10.4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30
10.5 固（液）体废物处理、排放与综合利用情况	30
10.6 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制度的建立情况	30
10.7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31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32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32
11.2 建议	33

附件目录

- 附件 1、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管道码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嘉环（善）建[2020]233 号）
- 附件 2、嘉兴内河港口岸线使用登记证
- 附件 3、企业验收相关数据材料（主要设备清单、配套码头主要技术指标、原辅料消耗清单、固废产生量统计、用水量统计）
- 附件 4、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 附件 5、船舶含油废水和生活污水情况说明
- 附件 6、加油站污水清运协议
- 附件 7、企业固废处理协议
- 附件 8、专家意见及验收会签到单
- 附件 9、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JXH(HJ)-2011129、ZJXH(HJ)-2011130 检测报告。

一、验收项目概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以下简称“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位于嘉兴市嘉善县天凝镇南星桥路158号，占地面积891.7m²，建筑面积162.45m²，主要从事柴油的销售。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成立于2002年7月，因为历史遗留问题，当时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随着社会的发展以及环保工作管理的要求，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石油支公司决定对该项目进行环评手续的补办。故企业于2020年8月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设施码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8月25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提出批复（文号：嘉环（善）建[2020]233号）。

受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石油支公司委托，浙江赫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2日印发）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的规定和要求，我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依据监测方案，我公司于2020年11月9~10日对现场进行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在此基础上编写此报告。

二、验收监测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14]第 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印发）
8. 浙江省人民政府令[2018]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3.1 起施行）
9. 浙江省环境保护局 浙环发[2007]第 12 号《浙江省环保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办法》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发[2000]第 38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及附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3、环境保护部 环办[2015]第 113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储油库、加油站大气污染治理项目验收检测技术规范》(公告 2008 年第 7 号)(环保部 2008 年 4 月 15 日发布)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停靠码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2、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停靠码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嘉环(善)建[2020]233 号)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石油支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停靠码头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
- 2、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停靠码头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图

本项目位于嘉善市嘉善县魏塘街道南星桥路158号（中心经纬度： $E120^{\circ}49'22.78''$ ， $N30^{\circ}50'50.95''$ ）。项目北侧为空地；东侧为金色家园小区；西侧为杨埭港，隔河为空地；南侧为南星桥路，隔路为嘉善康成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见图3-1，平面布置见图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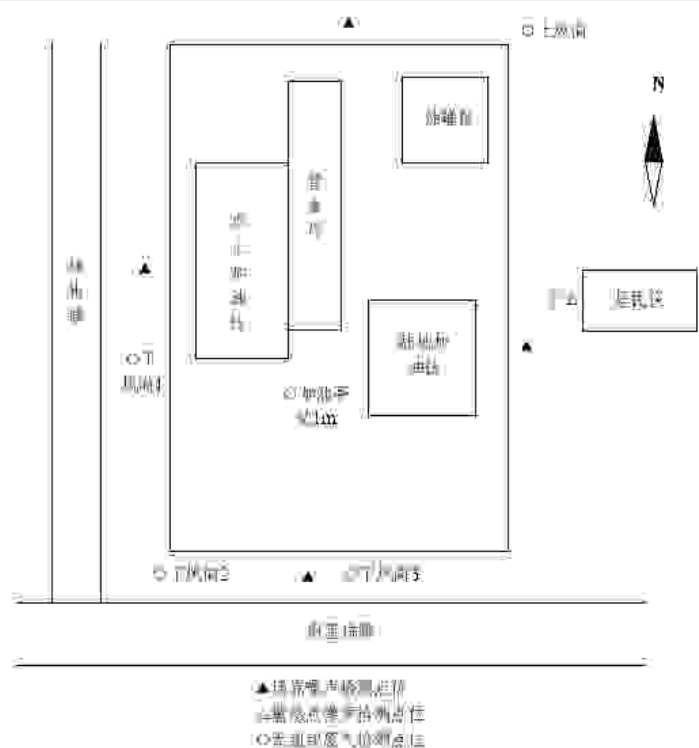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260 万元，建设单舱陆地加油站以及船舶水上加油站。其中单舱陆地加油站设有 1 台双枪双油品加油机、50m³的埋地 SF 双层柴油罐 2 个；船舶水上加油站设置 1 台双枪双油品加油机，配套船舶停靠码头。配套码头位于杨庙港航责天凝镇顾溪村航段右岸，配套船舶停靠码头拥有 1 个 100 吨级泊位，属于三级内港码头，顺岸重力式，码头面高程 2.96m，航道底标高-2.04m，该码头占用杨庙港航道岸线长 36m，码头距航道中心线距离为 28m，码头设置系船柱和防撞设施，码头作业面宽约 3m，主要为过往船舶提供加油服务，油品为柴油，油品从水路运进后，靠泊码头卸至陆域储罐，通过输油管道，加油机输送至散货船或其他船舶。年设计吞吐量 1 万吨。本项目油品主要由船舶在码头进行装卸，设置码头卸油区；同时在储罐区南侧设置车辆卸油口，作为补充性卸油区。目前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拥有年销售 0#柴油 477 吨，桶装润滑油 0.8 吨的能力。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3-1。

表 3-1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审批名称	设施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1	主体工 程	码头	码头岸线长度 36 米	与环评一致
		单舱加油区	1 台双枪双油品加油机，5 辆以上散货船舶卸油	与环评一致
		储罐区	50m ³ 的埋地双层柴油罐 2 个	与环评一致
		车辆加油区	1 台双枪双油品加油机，设桶装 10 辆车加油	与环评一致
		站房	政府便利店、办公室、卫生间，建筑面积 103.45m ²	与环评一致
2	公用工 程	供电	由当地电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3		供热系统	由市政热力管网接入	与环评一致
4		排水系统	雨水分流，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最终经嘉善镇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利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标准 A 标准后排放。	
5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站内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环评一致
6		废气处理	采用浸洗式喷淋方式；燃油使用密封式加油；加油加油站的管理，严禁加油工入内操作加油，采用符合环保要求的喷淋、加油设备，减少废气污染。	与环评一致
7		固废处理	合理设置垃圾桶，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含油物料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由流航洋行用专车运走进行处理；不在场区堆放。	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设备

建设项目配套码头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3-2，主要生产及设备见表 3-3。

表 3-2 配套码头主要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建设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备注
1	泊位数	1 个	1 个	100% 满足
2	码头设计陆域岸线长度	36 米	36 米	/
3	总使用岸线长度	36 米	36 米	/

注：经济技术指标由企业提供，详见附件。

表 3-3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及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建设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1	双柱双曲吊油机	2 台	2 台
2	50m³埋地卧式及埋地卧式储罐	2 个	2 个

注：设备情况由企业提供，详见附件。

3.4 主要原辅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 3-4。

表 3-4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可研年消耗量	2019 年 11 月~2020 年 10 月消耗量
1	0#柴油	477.40 吨/年	459 吨
2	桶装润滑油	0.8 吨/年	0.7 吨

注：原辅料消耗由企业提供，详见附件。

3.5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生活用水取自当地自来水厂。

根据企业提供 2019 年 11 月~2020 年 10 月用水量为 61 吨（全为生活用水），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54.9 吨（产污系数按环评的 0.9 计）。

据此企业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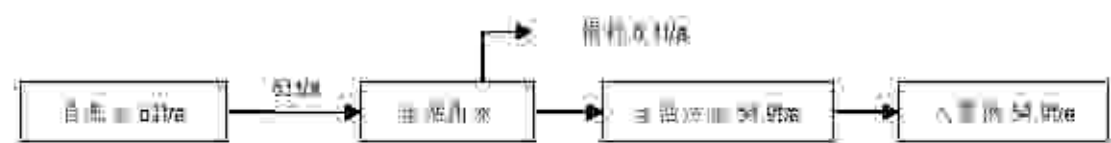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水平衡图

3.6 生产工艺

本项目分为陆地加油站以及船舶水上加油站，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一、船舶加油工艺流程及说明

本项目水上加油站为过往船舶提供加油主要为柴油，不加汽油。加油工艺采用常规的自吸流程，不设置油气回收系统。柴油经油罐船输送至地下储油罐，外来船舶进岸后利用加油机将柴油输送至船舶油箱内。加油站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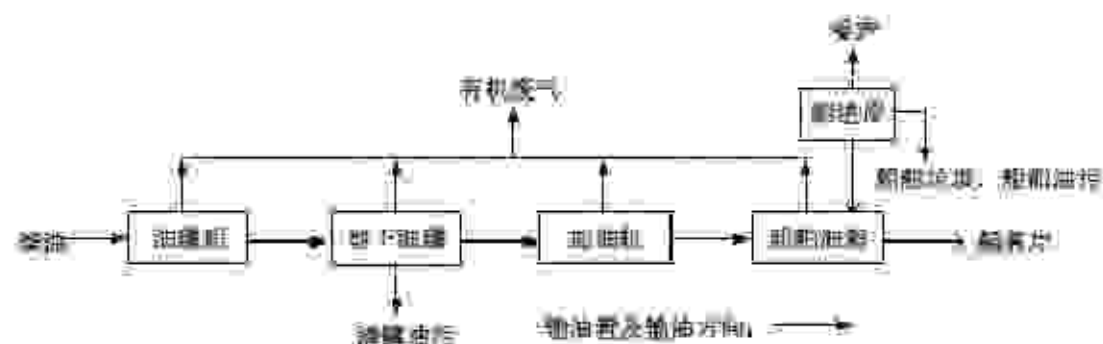


图 3-4 船舶水上加油站卸油、加油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卸油：加油站进油采用油罐船水路运输，采用密闭式卸油工艺。

通过导静电耐油软管连接油罐车和卸油口快速接头，将油品卸入相应油罐。为了防止油品挥发而造成的火灾爆炸事故，油罐车卸油时采用密闭式卸油。

储油：油罐和管道均埋地敷设，设置在室外。为了防止油品挥发而造成的火灾爆炸事故，油罐车卸油时采用密闭式卸油。油罐设有通气管，且通气管上安装有阻火器以防止火星从管口进入油罐而造成火灾事故；为了实时监控油罐内液面高度，采用带液位报警功能的液位计。

加油：该加油站船舶加油采用自吸式加油机加油。罐内油品通过管道输送至加油机向船舶加油。

二、车辆加油工艺流程及说明

本项目车辆加油站为车辆提供的油品为柴油，无汽油。装载有成品油的汽车槽车通过软管和导管，将成品油卸入加油站埋地式储油罐内，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泵将油品由储油罐吸到加油机内，经泵提升加压后给汽车油箱加油。

(1) 汽车油罐车接卸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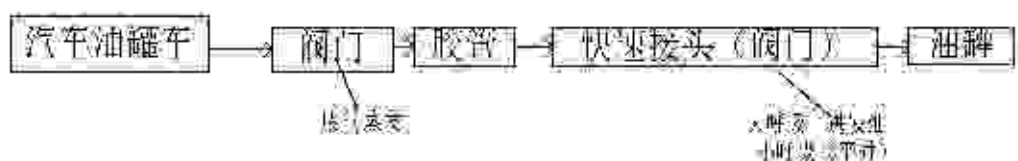


图 3-5 柴油油罐车接卸工艺流程图

(2) 加油机加油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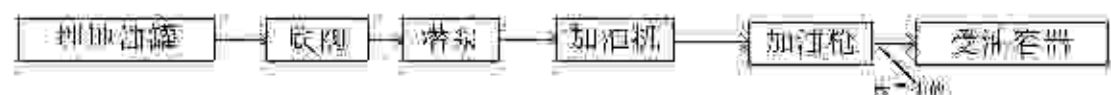


图 3-6 柴油加油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卸油：加油站进油采用油罐车陆路运输，采用密闭式卸油工艺，通过防静电耐油软管连接油罐车和卸油口快速接头，将油品卸入相应油罐。为了防止油品挥发而造成的火灾爆炸事故，油罐车卸油时采用密闭式卸油。

储油：油罐和管道均埋地敷设，设置在室外。为了防止油品挥发而造成的火灾爆炸事故，油罐车卸油时采用密闭式卸油。油罐设有通气管，且通气管口安装阻火器以防止火星从管口进入油罐而造成火灾事故；为了实时监测油罐内液面高度，采用带液位报警功能的液位计。

加油：该加油站汽车加油采用电脑加油机加油，罐内油品由泵通过管道输送至加油机向汽车加油。

3.7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环评中接收往来船舶生活污水，实际运营中不接收往来船舶生活污水。

本项目建设项目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等5项与环评报告表基本一致，未构成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加油站员工及顾客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场区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嘉善县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清运纳入嘉善县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善洪溪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红旗塘。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油箱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4-1。

表4-1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废气来源	污染物因子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油箱大小呼吸、油箱车辆加油、加油作业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环境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加油汽车进出站时、加油船舶进出站时产生的交通噪声，以及加油机作业产生的噪声。具体治理措施为：加强加油站内交通管理，设置禁鸣标识，汽车行驶限速在5km/h以下；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加强站内绿化。

4.1.4 固（液）体废物

4.1.4.1 种类和属性

表4-2 固体废物种类和汇总表

序号	环评预测种类（名称）	实际产生种类（名称）	实际产生量(t/a)	属性	判定依据	废物代码
1	危险废物废油	危险废物废油	暂存产生	危险废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HW08 900-249-08
2	含油抹布及手套	含油抹布及手套	已产生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已产生	一般固废		/

注：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附录：危险废物豁免清单，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900-041-49），但全过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本项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含矿物油废物和含油抹布及手套，产生的一般固废为生活垃圾。

4.1.4.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4-3。

表 4-3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来源	属性	预估年产生量	2019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产生量
1	含矿物油废物	油品清理	危险废物	0.1t/a	暂不产生
2	含油抹布及手套	加油、油品清理	危险废物	0.01t/a	0.009t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0.53t/a	0.53t

4.1.4.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见表 4-4。

表 4-4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名称	产生来源	属性	环评利用处置方式	实际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单位资质情况
1	含矿物油废物	油品清理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委托平湖市金达废料再生燃料实业有限公司处理	3304000079
2	含油抹布及手套	加油、油品清理	危险废物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混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

本项目产生的含矿物油废物委托平湖市金达废料再生燃料实业有限公司（3304000079）处置，含油抹布及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一同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1.4.4 固废污染防治配套工程

加油站设有垃圾桶，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当天清运；含矿物油废物委托平湖市金达废料再生燃料实业有限公司（3304000079）处置，并要求处置单位在清理当天用专用车辆直接把清桶油泥运走。

然后安全处置。含矿物油废物不在站内收集、暂存，故本项目无需设置危废仓库。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6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7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9%。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5。

表 4-5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备注
废气治理	20	/
废水治理	40	
噪声治理	5	
固废治理	5	
环境绿化	1	
合计	7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停靠码头建设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本项目环评、环评批复、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余姚市上虞区及其所属单位建设规划科竣工决算审计验收报告

浙江中油-200098

	验收单位及地址:	验收单位及地址: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余姚市上虞区及其所属单位建设规划科竣工决算审计验收报告	13304000079 1 处: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余姚市上虞区及其所属单位建设规划科竣工决算审计验收报告
--	----------	--	--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 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主要结论: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姚梅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停靠码头建设项目选址于嘉兴市嘉善县天坛镇南星桥路 158 号。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符合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和浙江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项目营运期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经评价分析，若采用严格的科学管理和环境治理手段，可控制环境污损，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而言，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主要建议:

1、加强安全管理，严格落实责任。制定严格的防火、防爆制度，定期对生产人员进行消防等安全教育。同时建立安全监管机制，进行安全考核等，并设计紧急事故处理预案，明确消防责任人。

2、设备的选型要严格把关，生产中应按规定对设备定期检修、更换，杜绝人为因素造成事故发生。

3、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的规定，配置相应类型与数量的灭火器，保证灭火器材周围没有任何堆杂物，保证防火通道畅通。

4、做好加油站与周围环境的防火隔离措施，防止加油站发生火灾或爆炸事故下对周边环境造成损失。

5、建立健全环保机构，落实负责。加强监督，完善环境管理。

6、如产品方案、工艺、设备、原辅材料消耗等生产情况有大的变动或平面布局有重大调整，应及时向有关部门申报。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以“嘉环[善]建[2020]233 号”对本项目进行备案。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石油支公司：

你公司《申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报告》和《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红松港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均收悉。经审查，现对该项目报告表批复如下：

该项目位于嘉兴市嘉善县天凝镇南星桥路 158 号，本项目设有 50m³埋地柴油储罐 2 只，总罐容 100m³，嘉善红松港水上加油站配套设施建设停靠码头，设置 1 个 100 吨级泊位。码头泊位占用岸线长 36m；年吞吐量 1 万吨。

该项目符合嘉善县环境功能区划。按照本项目报告表结论，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建设。

一、项目实施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站区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外排。

2、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三级标准；恶臭执行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三级）。油气控制执行 GB20952-2007《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严格按照平面布置图进行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同时加强站内绿化，边界噪声排放执行 GB22337-2008《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 类标准，其中东侧执行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当天清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加强环境风险事故的预防，严格按照报告中环境风险评价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制定安全评价报告，落实相应人员及装备、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二、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及时办理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三、根据排污许可证有关规定，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四、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

五、项目现场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嘉善县分区分队负责督促落实。

六、你单位对本审批决定有不同意见，可直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嘉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依法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 8 月 25 日

六、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执行标准

由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未对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限值做出规定,在加油、卸油和贮存油品过程中产生的油气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详见表6-1。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的特别排放限值,详见表6-2。

表6-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限值 (mg/m ³)
非甲烷总烃	厂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表6-2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污染物名称	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20	监控点处1次浓度值	厂界外浓度最高点

6.1.2 噪声执行标准

本项目南、西、北侧场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4类标准,东侧场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2类标准,详见表6-3。

表6-3 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昼间限值	适用标准
南、西、北侧 场界噪声	等效A声级	dB(A)	70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4类标准
东侧场界噪声	等效A声级	dB(A)	60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2类标准

6.1.3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浙环发[2009]76号）中的有关规定要求。一般固废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有关规定。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还应满足《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的要求。

6.1.4 总量控制

根据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排放量为 287 t/a， COD_{Cr} 0.0144t/a， $\text{NH}_3\text{-N}$ 0.0014t/a， VOCs 0.2164t/a。

6.2 环境质量标准

6.2.1 环境空气

本项目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中的相关规定，选用 $2.0\text{mg}/\text{m}^3$ 作为其一次值标准浓度限值，详见表 6-4。

表 6-4 环境空气执行标准

项目	一次标准 (mg/m^3)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中的相关规定。

6.2.2 声环境

本项目敏感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功能区标准。详见表 6-5。

表 6-3 声环境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类别	单位	昼间限值	引用标准
敏感点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观测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主要内容频次详见表 7-1。

表 7-1 废气监测内容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油池上下风面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次，每天至少 4 次
	距油亭 1m 下风面 1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次，每天至少 4 次

7.1.2 噪声监测

场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在场界南端外 1 m 处，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监测 2 次，昼间一次，详见表 7-2。

表 7-2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场界噪声	在场界各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次，昼间一次

7.1.3 固（液）体废物监测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和处理方式。

7.2 环境质量监测

根据环评及现场勘查，本次验收设 1 个敏感点（东侧敏感点 1）。

敏感点检测内容设定为非甲烷总烃和噪声。具体监测内容详见表 7-3。

表 7-3 敏感点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环境噪声	东侧敏感点（全椒集镇 1）	监测 2 次，昼间 1 次
非甲烷总烃	东侧敏感点（全椒集镇 1）	监测 2 次，每天 4 次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或物	分析方法及依据	仪器设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甲苯和二甲苯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噪声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噪声频谱分析仪

8.2 现场监测仪器情况

表 8-2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量程	分辨率
风速仪	NK3500	风速、风量	风速：0-30m/s	1
压力计	DYM3	大气压力	80-106kPa	0.1kPa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33B	噪声	30-130dB(A)	0.1dB(A)

8.3 人员资质

表 8-3 项目参与验收人员一览表

姓名	姓名	职称	上岗证编号
项目负责人	王耀程	工程师	HJ-SGZ-005
核校	周志平	助理工程师	HJ-SGZ-030
审核	李华	高级工程师	HJ-SGZ-002
审定	俞辉	高级工程师	HJ-SGZ-001
其他成员	周利军	工程师	HJ-SGZ-028
	梅雪峰	工程师	HJ-SGZ-051
	王华	工程师	HJ-SGZ-055
	黄峰	助理工程师	HJ-SGZ-058
	周利	工程师	HJ-SGZ-070
	梅雪峰	工程师	HJ-SGZ-074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

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2)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3)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4) 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得大于 0.5 dB,若大于 0.5 dB 测试数据无效。本次验收噪声测试校准记录如下:

表 8-4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前(dB)	后(dB)	差值(dB)	是否符合要求
2020.11.9	94.0	93.8	0.2	符合
2020.11.10	94.0	93.8	0.2	符合

九、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生产负荷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 75%的要求，监测期间工况详见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销售量核实

监测日期	产品类型	实际销售量	设计销售量	生产负荷
2020.11.9	柴油	1.33 吨/天	1.33 吨/天	99.4%
	桐菜油清油	0.002 吨/天	0.002 吨/天	100%
2020.11.10	柴油	1.30 吨/天	1.33 吨/天	99.2%
	桐菜油清油	0.002 吨/天	0.002 吨/天	100%

注：日设计销售量等于全年设计销售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365 天）。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 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废气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加油亭边 1m（下风向）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低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见图 3-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2，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2020.11.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	NE	1.0	13.9	102.0	晴
2020.11.10		NE	3.3	17.5	102.5	晴

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污染物名称	采样位置	浓度, mg/m^3				标准限值	超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10.11.9	非甲烷总烃	罐区上风向	0.760	0.670	0.710	0.740	4.0	达标
		罐区下风向 1	0.810	0.800	0.770	0.780		
		罐区下风向 2	0.780	0.800	0.750	0.780		
		罐区下风向 3	0.820	0.830	0.810	0.770		
		加油站东 1m 下风向 1	0.680	0.670	0.690	0.720	20	达标
2010.11.10	非甲烷总烃	罐区上风向	1.48	1.45	1.52	1.34	4.0	达标
		罐区下风向 1	1.52	1.59	1.65	1.37		
		罐区下风向 2	1.50	1.61	1.65	1.55		
		罐区下风向 3	1.50	1.57	1.58	1.70		
		加油站东 1m 下风向 1	1.35	1.34	1.35	1.25	20	达标

注:以上数据引自检测报告 ZJXH(HY)-2011129。

9.2.2 场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梅水上加油站南、西北侧场界四周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 4 类标准,东侧场界四周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 2 类标准。

场界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3-2,场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4 场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L_{eq}[dB(A)]$	标准限值	超标情况
2010.11.9	罐区东	社会生活噪声	9:41	54.1	60	达标
	罐区南	社会生活、交通噪声	9:31	63.8	70	达标
	罐区西	社会生活噪声	9:36	63.1	70	达标
	罐区北	社会生活噪声	9:25	60.3	70	达标
2010.11.10	罐区东	社会生活噪声	9:30	55.1	60	达标
	罐区南	社会生活、交通噪声	9:35	64.3	70	达标
	罐区西	社会生活噪声	9:41	65.1	70	达标

	检测点	检测项目	9.47	40.1	70	达标
--	-----	------	------	------	----	----

注:以上数据引自检测报告 ZJXH(HY)-20011130。

9.2.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 废水

根据本项目实际运行水量平衡图,该项目全年废水入网量为 54.9 吨,再根据嘉善洪溪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排放标准(该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即化学需氧量 $\leq 30\text{mg/L}$ 、氨氮 $\leq 5\text{mg/L}$),计算得出该企业实际废水污染物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

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5。

表 9-5 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监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实际入网排放量(t/a)	0.0027	0.0003

2. 废气

本项目 VOCs(非甲烷总烃)均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故本次验收不对 VOCs 总量进行核算。

3. 总量控制

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总量为 54.9t/a,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0.0027t/a,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03t/a,无法核算 VOCs 排放量(VOCs 全部无组织排放),均符合企业总量控制指标(废水排放量 287.5t/a, COD_{Cr}0.0144t/a, NH₃-N0.0014t/a, VOCs0.2164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9.3.1 环境空气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

上加油站东侧敏感点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一次值浓度限值。

敏感点环境空气监测点位见图 3-2，敏感点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见表 9-6。

表 9-6 敏感点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污染物名称	采样位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限值 (mg/m ³)	达标情况
2020.11.9	非甲烷总烃	南侧敏感点	0.790	0.710	0.770	0.740	≤0	达标
2020.11.10		东侧敏感点	1.10	1.02	1.10	1.08		

注：以上数据引自检测报告 ZJXH(HJ)-2001129。

9.3.2 声环境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东侧敏感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

敏感点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3-2，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7。

表 9-7 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L _{eq}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2020.11.9	南侧敏感点	环境噪声	9:47-9:57	37.1	60	达标
2020.11.10	东侧敏感点	环境噪声	9:15-9:25	35.7	60	达标

注：以上数据引自检测报告 ZJXH(HJ)-2001130。

十、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审批手续情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委托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8 月 25 日由嘉兴市生态环境局以“嘉环（善）建[2020]233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批复。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石油分公司已建立《中国石化浙江嘉兴石油分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严格执行该制度。

10.3 环保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已设立环保管理组织及环保管理专员，环保管理由站长负责。

10.4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监测期间，企业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10.5 固（液）体废物处理、排放与综合利用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含矿物油废物委托平湖中金达废料再生燃料实业有限公司（3304000079）处置，含油抹布及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一同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0.6 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制度的建立情况

加油站已经具备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建议按规范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故情景。

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按预案要求开展应急演练。

10.7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公司的行政办公区、生产区域周围绿化一般。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1.1.1 废气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梅水上加油站场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加油罩边1m(下风向)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低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11.1.2 场界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梅水上加油站南、西北侧场界四周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4类标准，东侧场界四周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2类标准。

11.1.3 固(液)体废物监测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含矿物油废物委托平湖中金达废料再生燃料实业有限公司(3304000079)处置，含油抹布及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一同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1.1.4 总量控制监测结论

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总量为54.9t/a，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0.0027t/a，氨氮排放总量为0.0003t/a，无法核算VOCs排放量(VOCs全部无组织排放)，均符合企业总量控制指标(废水排放量287.5t/a，COD_{Cr}0.0144t/a，NH₃-N0.0014t/a，VOCs0.2164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11.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1.2.1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东侧敏感点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一次值浓度限值。

11.2.2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杨庙水上加油站东侧敏感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

11.3 建议

- 1、切实落实环境管理制度，按环境管理制度执行相关规定
- 2、加强加油站内设备管理，定期维护和保养，并经常监督，对事故机器及时维修、更换，确保设备完好，做好加油站消防及事故防范措施，制定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工作人员培训上岗，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附件 1:



[illegible]

附件 3: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单位/数量
1	双油双温双温油桶	2个
2	50m³ 立式双温双温油桶	2个

配套码头主要技术指标

序号	项目	单位/建设数量	备注
1	泊位长度	180m	100%建设
2	新建设计使用岸线长度	180米	
3	新建使用线长度	180米	



主要原辅料消耗

序号	消耗名称	2019年11月	2020年10月消耗量
1	油漆剂		455.64
2	稀释剂		6.79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2019年11月	2020年10月	单位
1	废机油废油		0.0001	吨
2	废包装材料		0.0001	吨
3	废包装材料		0.0001	吨

用水情况说明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柳林加油站
涵盖 2019 年 11 月-2020 年 10 月 11 月用水数据。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嘉善石油支公司
2020 年 11 月 10 日



附件 4

Shanghai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处理设施运转情况记录表

建设项目名称: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南汇嘴生态岛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浦东新区南汇新城南汇嘴生态岛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3.11.01				
验收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南汇嘴生态岛项目（一期）				
验收内容:	生产工况及处理设施运转情况				
验收项目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验收结果	验收结论	备注
生产工况	生产负荷	≥50%	100%	达标	
	生产时间	≥8h/d	8h/d	达标	
	生产周期	≥10d	10d	达标	
处理设施	处理设施名称	污水处理站	0.002 mg/L	0.002 mg/L	达标
	处理设施运行时间	≥8h/d	8h/d	达标	
	处理设施处理量	≥1000 m³/d	1000 m³/d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各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

验收日期: 2023.11.01 验收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南汇嘴生态岛项目（一期）

验收单位: 上海浦东新区南汇新城南汇嘴生态岛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人员: 上海浦东新区南汇新城南汇嘴生态岛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3.11.01

附件 5:

情况说明

贵公司于属黄浦新申奥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所运营“粤盛号”红通塔水山加油站和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红通塔新嘉坡油站个加油站。实际在黄浦新申奥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油库水和船上生活用水。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黄浦新申奥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6 日

1. 目的：本手册旨在为所有参与项目的人员提供有关项目目标、范围、时间表、预算、风险和沟通等方面的信息。

2. 范围：本手册适用于所有参与项目的人员，包括项目发起人、项目经理、项目团队成员、项目干系人等。

3. 目标：本手册旨在为所有参与项目的人员提供有关项目目标、范围、时间表、预算、风险和沟通等方面的信息。

4. 内容：本手册包括项目目标、范围、时间表、预算、风险和沟通等方面的信息。

5. 格式：本手册采用 Word 格式编写，所有参与项目的人员均应使用 Word 格式编写文档。

6. 版本：本手册的版本号为 1.0，所有参与项目的人员均应使用最新版本的手册。

7. 审批：本手册由项目经理审批，所有参与项目的人员均应遵守。

8. 其他：本手册未尽事宜，请参考项目章程。

9. 附件：本手册附件包括项目章程。

10. 其他：本手册未尽事宜，请参考项目章程。



项目目标：项目目标是指项目所要达到的最终结果，是项目存在的根本目的。



项目范围：项目范围是指项目所要达到的最终结果，是项目存在的根本目的。

附件 7: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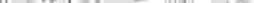
BIBLIOGRAPHY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71 972 973 974 975 976 977 978 979 980 981 982 983 984 985 986 987 988 989 990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997 998 999 1000 1001 1002 1003 1004 1005 1006 1007 1008 1009 1010 1011 1012 1013 1014 1015 1016 1017 1018 1019 1020 1021 1022 1023 1024 1025 1026 1027 1028 1029 1030 1031 1032 1033 1034 1035 1036 1037 1038 1039 1040 1041 1042 1043 1044 10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paper is devoted to the study of the asymptotic behavior of the solutions of the system (1) as $t \rightarrow \infty$. It is shown that the solutions of the system (1) are bounded and tend to zero as $t \rightarrow \infty$ if the matrix A is stable. The second part of the paper is devoted to the study of the asymptotic behavior of the solutions of the system (1) as $t \rightarrow \infty$ if the matrix A is not stable. It is shown that the solutions of the system (1) are unbounded and tend to infinity as $t \rightarrow \infty$ if the matrix A is not stable.

1. 姓名: 王明 性别: 男 年龄: 25 岁 职业: 程序员

THEOREM 1. Let $\{f_n\}_{n=0}^\infty$ be a sequence of functions in $L^1(\mathbb{R})$ such that $f_n \geq 0$, $\int_{\mathbb{R}} f_n(x) dx = 1$, and $f_n(x) \leq C/n^{1/p}$ for some constant C . Then $\|f_n * f_m - f_{n+m}\|_1 \rightarrow 0$ as $n, m \rightarrow \infty$.



154 第 2 章

11. 2010年10月10日，某公司因销售商品收到货款10000元，存入银行。该笔业务应编制如下会计分录：


 NATIONAL BUREAU OF STANDARDS
 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TECHNOLOGY

[illegible]

701 王世安著 88 74.1 张明

Abstract

1.                      

— 348 —

[illegible]

2013年11月25日 星期二 11:11

[illegible]

© 2000 Blackwell Science Ltd *Journal of Internal Medicine* 247: 395–401

DOI: 10.1002/for

1. 下列各数中，最小的数是（ ）

A. -2

B. -1

C. 0

D. 1

2. 下列各数中，与 -2 互为相反数的是（ ）

A. -2

B. -1

C. 0

D. 1

3. 下列各数中，与 -2 互为倒数的是（ ）

A. -2

4. 下列各数中，与 -2 互为相反数的是（ ）

A. -2

B. -1

C. 0

D. 1



5. 下列各数中，与 -2 互为相反数的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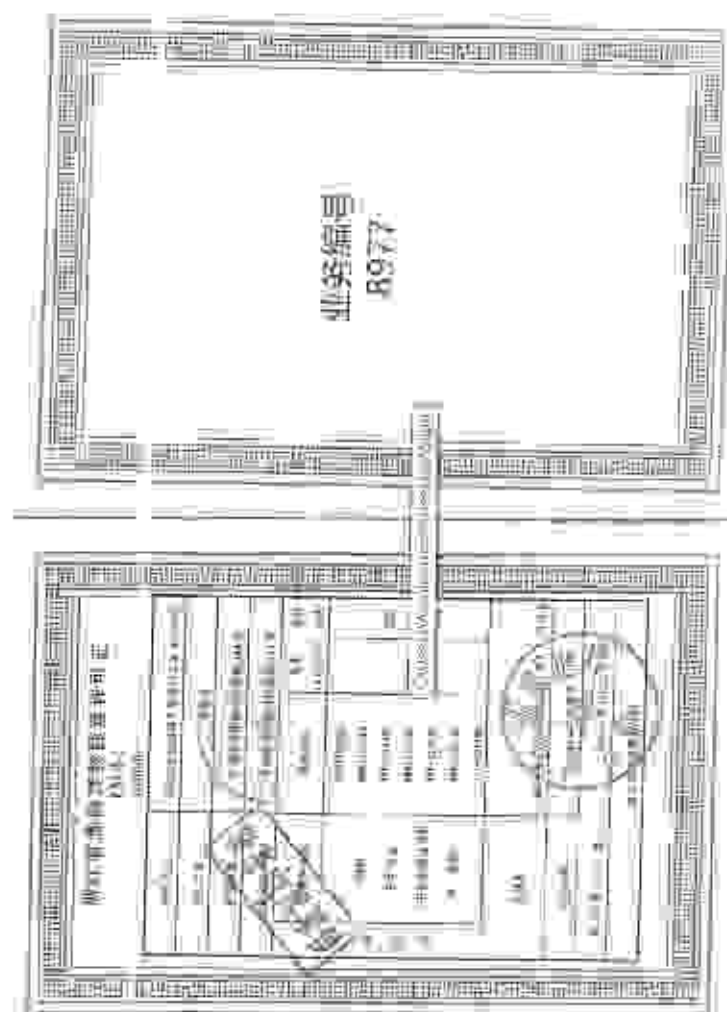
A. -2

B. -1

C. 0

D. 1





附件 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嘉善县水上加油站及其配套停靠码头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专家组意见

[illegible]

三、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县属财政、主要建设内容

[illegible]

1000 吨级泊位。总岸线长 30 米，设计年吞吐量 6 万吨（17 艘）。桥墩位于洲头处。

1.2.4 建设过程环评审批情况

2020 年 8 月，公司委托湖南湘中蓝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秀洲区炼化水士加德及其配套设施改扩建项目和环境影响报告》，2020 年 11 月 25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以嘉环（告）字（2020）333 号文予以审批。目前该项目建设设施和环保设施均已建成并运行正常，已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二、验收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2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秀洲区炼化水士加德及其配套设施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涉及的全部内容。

三、工程变更情况

经核查，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主要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由环评审批以来均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气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外包嘉兴三服务有限公司统一清运并处理后排入区城市管网，最终纳入污水管网经嘉兴秀洲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

后处理：《验收报告》应完整齐全，其中需签字盖章者应加盖《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公章和行政技术负责人签字。根据档案、档案接收和移交标准的要求，浙江新昌水泥有限公司应加盖公章和行政技术负责人签字，验收报告应完整齐全，其中需签字盖章者应加盖《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公章和行政技术负责人签字。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加强环境设施的管理：《清洁生产报告》，《清洁生产报告》应完整齐全，其中需签字盖章者应加盖《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公章和行政技术负责人签字。

2、加强生产设施的管理：《清洁生产报告》，《清洁生产报告》应完整齐全，其中需签字盖章者应加盖《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公章和行政技术负责人签字。

3、各企业应加强生产设施的管理：《清洁生产报告》，《清洁生产报告》应完整齐全，其中需签字盖章者应加盖《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公章和行政技术负责人签字。

八、验收现场检查人员信息

验收会议签到表。

验收现场检查人员信息：

胡锦 李永 李永

2022年11月20日

其配套停靠码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单

姓名	单位/职务	所在地址	联系电话
杨永军	区二	江宁区东山镇江宁区江宁区	13847172844
王振喜	区二	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	13545267722
王仁仁	区二	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	1590958328
王仁仁	区二	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	15917120470
王仁仁	区二	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	13678092044
王仁仁	区二	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江宁区	13606806222